



九州方园

NEEQ:833588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JIUZHOU FANGYUAN SOLAR CO., LTD)



年度报告

2017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0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九州方园	指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张崇超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业务规则》	指	2013年12月30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办券商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年度、本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期末、上期期末	指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上期、上年	指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分布式光伏电站	指	分布在用户端的能源综合利用系统,本报告特指将智能光伏发电系统以小规模、小容量、模块化、分散式的方式直接安装在用户端(工商业、公共建筑和民用建筑)屋顶,独立地输出电能的系统。
晟庭天成	指	深圳前海晟庭天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前海君创	指	深圳前海君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高创盈	指	北京睿高创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张崇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事长张崇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财务总监龚会达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光伏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光伏产业作为可再生能源的有效利用方式,应用前景十分广阔。为推动光伏产业发展,2012年以来,我国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财政部等相关政府部门出台了一系列的补贴措施,大力扶持光伏发电行业的发展,相应的推动了太阳能光伏发电市场的快速发展,有力的促进了行业技术革新,降低了太阳能光伏的发电成本。太阳能光伏发电对政府扶持政策的依赖度虽然逐渐降低,但仍然与政府补贴政策密切相关。如果未来太阳能光伏补贴政策的扶持力度降低,例如下调或终止光伏发电的相关补贴、削减光伏发电装机计划、发电量不能按时上网等,可能会对光伏行业及公司未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多晶硅片,根据光伏行业特点,多晶硅片原材料为多晶硅料,近年来,随着光伏行业不断复苏,全球多晶硅产能不断释放,多晶硅市场面临供大于求的局面,多晶硅价格迅速下滑,触及底部,近期价格已有企稳回升的趋势,若未来多晶硅价格持续上涨,可能会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3、非经常性损益波动的风险	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水平影响较大。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各级政府拨付的对公司光伏产业发展的政府补贴具有不确定性;另外,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对外出售自持电站所获得的投资收益也具有不确定性,非经常性损益的波动将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发生波动。
4、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具有多年的管理经验,注重自主创新、管理架构合理,部门扁平化运作,日常管理及运作效率能适应当前业务的发展。尽管公司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管理经验,组织管

	理、生产经营、人才激励等机制都能保持有序运行,但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经营管理难度将增加,如果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仍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不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5、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崇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可能通过公司董事会或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对本公司的人事安排、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6、资金压力及融资风险	根据公司业务战略部署,公司正在着力发展光伏电站的开发,对于较好的电站项目考虑公司自持,由于自持光伏电站建设需要大量的前期投入资金,所以公司在向全国范围扩张自持电站业务的过程中,需要将大量自有资金投入于电站投资建设中。目前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靠银行借款及当地政府部门提供的资金贷款。如果公司资金规模及资金使用计划与实际运营投资的节奏出现较大的差异,则进一步业务扩张可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
7、市场开拓竞争风险	2016 起公司销售模式进行了调整,在全国范围内,开设分公司及 4S 店,形成以北京、湖北、浙江为业务中心,同时积极推进业务向全国范围发展。在未来的业务拓展过程中,公司将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各省市相异的地方产业政策,可能由于缺乏当地营销网络资源而受到地方保护主义、产品价格竞争激烈等因素的不利影响,增加扩展市场地域范围和实现业务布局战略的难度,为公司带来市场开拓竞争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UZHOU FANGYUAN SOLAR CO., LTD
证券简称	九州方园
证券代码	833588
法定代表人	张崇超
办公地址	宜都市红花套镇红花套村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	周宗枚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17-6556929
传真	0717-6556929
电子邮箱	jzfysolar@163.com
公司网址	www.jcssolar.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湖北省宜昌宜都市红花套镇红花套村, 443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年11月30日
挂牌时间	2015年9月21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太阳能电子系列产品研发、制造、销售；光伏电站、风力发电站、可再生能源发电站经营、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8
控股股东	张崇超
实际控制人	张崇超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005654616131	否
注册地址	宜都市红花套镇红花套村	否
注册资本	200,000,000.00	否
注册资本与总股本一致。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海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三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太刚、刘东祥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5 楼

六、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9,096,371.85	54,043,726.09	120.37%
毛利率%	9.21%	13%	-30.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89,573.27	62,186,361.4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671,574.25	-55,817,789.44	-37.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0.09%	31.4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7.63%	-28.21%	-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31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96,624,142.40	583,765,430.66	-14.93%
负债总计	309,471,372.70	354,823,087.69	-12.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152,769.70	228,942,342.97	-17.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4	1.14	-17.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72%	59.6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2.32%	60.78%	-
流动比率	73.00%	82.00%	-
利息保障倍数	-2.18	4.50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05,617.99	-99,867,137.16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5.00%	136.00%	-
存货周转率	512.00%	272.00%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4.93%	52.2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0.37%	-67.63%	-
净利润增长率%	171.64%	-163.81%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0	20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85,504.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7,906.67
债务重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30,401.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117,999.02
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17,999.02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外支出科目 下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20,252.72	-	-	-
资产处置收益	-	-3,720,252.72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光伏行业，主营业务包括生产多晶硅硅片、多晶硅电池片和太阳能电池板等太阳能设备及元器件，光伏电站的投资并提供太阳能发电服务。依托多年的行业经验积累，能准确把握光伏行业中游和下游的生产工序和需求点，为公司产品和服务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公司通过光伏电站建设和连锁加盟发展开拓市场，公司的收入和盈利来源主要为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的销售、光伏电站成套销售以及太阳能发电的电费收入。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针对客户的需求，不断完善和提高现有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从而能够持续获取收入，利润及现金流。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一）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供应链事业部，负责生产原、辅材料的采购和成品的配送。公司供应链事业部根据客户的订单、供货合同以及电站建设的进度节点制定原、辅料采购计划，并负责具体采购，采购价格根据订单下达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生产模式

1、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生产模式 公司光伏设备及元器件根据标准产品与客户定制产品需求的不同，采用不同的生产模式。对于客户定制需求的产品采取生产订单生产模式；对于标准产品，按照库存管理生产模式。公司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计划、生产、检验”三位一体的工序流程，组件制造事业部按照既定的生产计划和生产工艺流程和工艺文件组织生产，实施严密的材料检测、将质量控制贯穿于整个生产过程。质检中心通过进料检验、制造检验、入库检验和出货检验的四重控制，严格按照检验标准和作业指导书的要求操作，确保产品合格率符合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目标和要求，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在现有产能基础上新扩建两条自动化生产线已于 2017 年 2 月正式投产，实现年生产组件 500MW 的组件产能。

2、太阳能发电生产模式 公司建设的光伏发电站并入当地电网后，公司电站运维人员每天进行电站设备检测、电站负荷检测等方式对电站进行维护，从而保证光伏电池的持续发电运营。

（三）销售模式

在销售模式上，公司光伏电站产生的电力并入当地电网，通过电网公司对外销售电力。同时充分利用国家扶贫开发的政策，积极建设分布式电站，并采取直营+连锁加盟方式加快发展集销售、设计、施工、维护于一体的成套系统销售，为客户提供设计、安装、服务等一体化业务。

（四）盈利模式

公司的收入和盈利来源主要为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的销售收入、光伏发电产品进行成套的销售安装服务收入、太阳能发电的电费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稳定，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行业发展的趋势和国家政策的支持方向，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和盈利的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	---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17 年，是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承上启下，转折变革之年。在这一年里，二期生产线顺利投产运行、双玻高效组件顺利生产，分布式光伏区域项目取得较大进展、连锁加盟实现了湖北省内初步布局、项目应收款下降等方面形成亮点。为了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和激烈竞争，公司主动求变，及时调整发展战略，进行了诸多变革尝试，积累了丰富的宝贵经验，为公司找到契合自身发展的道路，实现二次腾飞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大力拓展业务在本期取得阶段性成果，营业收入大增，但收入中组件销售的占比较大，导致毛利率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096,371.85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0.37%，利润总额-39,990,753.11 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行业情况

2017 年国内光伏行业发展风起云涌，我国光伏年发电量首超 100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2%，光伏发电量占全部发电量的比重同比增加 0.7 个百分点。其中，集中式光伏发电量达 932 亿千瓦时，分布式光伏发电量达 137 亿千瓦时。截至 2017 年底，我国光伏累计装机容量达 12579 万千瓦，同比增长 67%，累计装机容量占总电力装机的比重达 7.5%，同比增加 2.7 个百分点。

2017 年，我国光伏发电发展呈现出三方面新特点。一是分布式光伏发展提速。2017 年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 1723 万千瓦，为 2016 年同期新增规模的 3.7 倍，增速同比增加 3 倍。二是光伏新增装机分布地域转移特征明显。2017 年西北地区光伏新增装机占比同比下降 17 个百分点，而中东部成为我国光伏发电热点地区，其中华东地区和华中地区新增装机分别为 1325 万千瓦和 993 万千瓦，同比分别增加 9 和 6 个百分点。三是新方式促进光伏发电发展。“光伏领跑者”计划的实施取得良好效果，光伏产业技术进步明显，成本实现大幅下降，并带动全球光伏项目招标电价不断下降。

（三）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5,480,697.38	5.11%	33,261,185.04	5.70%	-23.39%
应收账款	74,048,737.26	14.86%	96,208,369.21	16.48%	-23.03%
存货	16,619,702.24	3.33%	25,617,195.58	4.39%	-35.12%
长期股权投资	11,395,933.48	2.29%	12,279,777.31	2.10%	-7.20%
固定资产	151,338,275.63	30.36%	178,984,897.10	30.66%	-15.45%
在建工程	25,333,392.90	5.08%	49,175,717.33	8.42%	-48.48%
短期借款	171,000,000.00	34.31%	173,000,000.00	29.64%	-1.16%
长期借款	-	-	-	-	-
-	-	-	-	-	-
资产总计	496,624,142.40	-	583,765,430.66	-	-14.9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期公司存货余额减少较多是因为严格执行以销定产的原则，合理控制存货数量；在建工程减少原

因是三期厂房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19,096,371.85	-	54,043,726.09	-	120.37%
营业成本	108,127,336.35	90.79%	46,853,249.00	86.70%	130.78%
毛利率	9.21%	-	13%	-	-
管理费用	23,301,478.58	19.57%	29,993,815.19	55.50%	-22.31%
销售费用	5,471,111.38	4.59%	7,814,176.67	14.46%	-29.98%
财务费用	13,135,762.48	11.03%	16,826,173.88	31.13%	-21.93%
营业利润	-34,918,171.96	-27.81%	54,946,818.69	108.55%	-
营业外收入	87,703.16	0.07%	4,471,796.43	8.27%	-98.04%
营业外支出	6,959,104.47	5.84%	469,560.59	7.75%	1,382.05%
净利润	-41,789,573.27	-35.08%	58,329,660.47	107.93%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公司大力拓展业务在本期取得阶段性成果，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大增，但收入中组件销售的占比较大导致毛利率下降；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减少是公司加强内控，减少不必要的费用支出的结果；财务费用减少的原因是本期因对博乐市九州方圆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下降，而将该公司移除合并报表范围，不再计入相应的财务费用；营业利润减少的原因一是因上期计入 1.15 亿投资收益，二是本期收入构成中光伏电站和成套系统的销售增长较小，组件销售占比增加，毛利下降。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1,388,653.18	50,933,510.52	118.69%
其他业务收入	7,707,718.67	3,110,215.57	147.82%
主营业务成本	96,682,842.87	40,295,405.92	139.94%
其他业务成本	11,444,493.48	6,557,843.08	74.52%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太阳能光伏组件	82,942,621.03	69.64%	18,468,274.14	34.17%
电站发电	554,690.51	0.47%	11,490,955.86	21.26%
分布式电站	27,891,341.64	23.42%	20,974,280.52	38.81%
出租资产收入	7,707,718.67	6.47%	3,110,215.57	5.75%
合计	119,096,371.85	100.00%	54,043,726.09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组件销售大幅增加是 2017 年组件自用数量下降对外销售增加造成；发电收入减少的原因是出售博乐市九州方圆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后，博乐公司的发电收入不在计入本公司合并报表；分布式电站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是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的结果，但其绝对值是增加的。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九州方圆(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40,363,292.94	33.89%	否
2	湖南红太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31,493.98	7.92%	否
3	远安县河口乡人民政府	8,028,717.95	6.74%	否
4	宜都三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7,222,198.77	6.06%	否
5	温岭市九星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618,888.88	5.56%	否
合计		71,664,592.52	60.17%	

注：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视为同一客户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苏州润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1,491,390.61	25.22%	否
2	湖南红太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220,903.40	19.04%	否
3	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918,678.77	8.12%	否
4	江苏宇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439,979.58	6.38%	否
5	广东圣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978,938.99	3.50%	否
合计		53,049,891.35	62.26%	-

注：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视为同一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05,617.99	-99,867,137.16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4,205.61	79,275,943.83	-9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38,733.74	18,687,741.21	-

现金流量分析：

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变化较大，主要是由于 2016 年为建设九州方圆博乐市新能源有限公司光伏电站发生的金额反应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而博乐公司股权转让产生的现金流入反应在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中导致的；2017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是在建光伏电站规模减少，相应的融资减少的结果。

(四)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九州方圆下设一个分公司，为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装分公司；

2、九州方园(北京)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主要产品和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 万元，持股比例：100%。

3、九州方园(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地：湖北省武汉市，主要产品和服务：光伏电站的设计、建设、运行维护、技术咨询服务；光伏产品的研发及成套设备的批零兼营；太阳能电子产品的批零兼营。，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 万元，持股比例：100%。

4、宜都昌大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地：湖北省宜昌市，主要产品和服务：光伏电站投资、建设；太阳能发电、运营管理；电子产品销售等，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 万元，持股比例：100%。

5、宜都宏强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地：湖北省宜昌市，主要产品和服务：光伏电站投资、建设；太阳能发电、运营管理；电子产品销售等，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 万元，持股比例：100%。

6、新疆九州阳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新疆博州，主要产品和服务：太阳能电子系列产品研发、制造、销售、光伏发电项目、开发、运营；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 万元，持股比例：100%。

7、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昌昊新能源有限公司（孙公司），注册地：新疆博州，主要产品和服务：光伏电站投资建设；太阳能发电、太阳能电子产品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全资孙公司，注册资本：1000 万元，持股比例：100%。

8、九州方园博乐市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地：新疆博州，主要产品和服务：光伏电站投资、建设；太阳能电子产品销售，参股公司，注册资本：17,000 万元，持股比例：30%。

9、本年初，九州方园持有九州方园（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九州方园（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2016 年 5 月，九州方园将其持有的九州方园（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九州方园（宜都）新能源有限公司，转让后九州方园不再持有九州方园（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

10、本年初，九州方园持有宜天宝商贸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经宜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8 日，股东会同意于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进入清算程序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清算结束，2017 年 7 月 12 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

11、本年初，九州方园持有九州方园德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因长期无经营，被当地相关机构强制注销。

12、2017 年 9 月 11 日，九州方园召开股东大会，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九州方园（长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注销手续目前正在办理之中。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不适用

（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1、追溯调整法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2016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增加-3,720,252.72 元，营业外支出增加-3,720,252.72 元。

2、未来适用法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影响其他收益科目 3,138,906.67 元。

（七）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1）（台州）公司的处置：公司将九州方园（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九州方园（宜都）新能源有限公司，转让协议签订日 2017 年 5 月 13 日，工商变更日 2017 年 5 月 25 日。转让总价款为 3000 万，首次支付价款 280 万。

（2）宜天宝公司的处置：宜天宝公司原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实收资本 2700 万元，经宜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8 日，股东会同意于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进入清算程序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清算结束，2017 年 7 月 12 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

（3）德国公司的处置：德国公司因长期无经营，被当地相关机构强制注销。

（八）企业社会责任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扶贫号召，始终坚持“回报社会”的经营理念，为了更好的为光伏扶贫提供多维度的售后服务，公司按计划在全国各地贫困市、县开设光伏 4S 店，为各地政府在光伏扶贫电站项目上提供咨询、勘测、设计、施工、售后等一站式服务。除此之外，在国家扶贫脱贫的攻坚道路上，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还通过帮扶就业、光伏扶贫等多种途径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自从挂牌以来，公司业务、各项资产、人员、财务、组织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着良好的公司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在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并不断在完善，经营管理层和业务骨干团队稳定。根据对国内及国际新能源尤其是太阳能产业发展态势分析，公司发展规划设计以及不断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所属行业符合国家长期发展战略，

虽然 2017 年亏损严重，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做市场渠道 4S 加盟店费用开支大但 4S 店收益未见成效，直接开发电站人员居多但因开发电站多数为户用系统或小型电站故收益不大，同时因生产不饱和，生产人员富余，导致 2017 年生产成本居高不下。

2018 年公司董事会定的目标是 120MW，其中：系统销售（含自持电站及 EPC）30MW、组件对外销售 30MW、代工业务开发 60MW，净利润达到 2000 万，主要通过以下几点达到扭亏为赢的局面：

- 1、优化生产车间人员配置，加大生产定单降低生产成本。
- 2、转变 4S 店的开发策略，4S 店开发已不再采取人海战术，通过网络开发，降低人力成本和开发费用。
- 3、引进行业优秀开发人员，同时转变电站开发策略，由 2017 年的开发户用系统和小型电站转变开发大型电站。
- 4、积极争取 2018 年取得工信部目录，取得领跑者计划。
- 5、2017 年开发的市场初见成效，截止目前公司第一季度订单金额已达到 2000 万，目前在谈的项目约有 20MW， 预估 2018 年经营赢利 2000 万。

四、未来展望

√ 适用

（一）行业发展趋势

2018 年将成为光伏持续提质增效的关键周期。公开资料显示，2017 年光伏发电成本正逐渐下降，成为国内主流的绿色电力。业界分析普遍指出，随着光伏装备制造提升与投资成本的降低，光伏发电成本 2020 年有望降至 0.33 元/千瓦时。截至目前，我国光伏发电已驶入规模化发展的新阶段，装机容量已稳居全球首位。

受到电价调整政策与清洁能源大步向前的激励，2017 年运营商积极推动光伏新项目核准，各地能源主管部门也量体裁衣，制定相应扶持计划。在此基础上，2018 年又将是光伏开工建设的又一个高峰时期。《太阳能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在未来 4 年内，太阳能发电装机有望超过 1.1 亿千瓦。根据光伏电价调整方案，上述项目需赶在对应周期内开工建设，已获得良好的综合效益。

分布式成为能源转型的核心方向之一。分布式光伏 2016 年渐次铺开，2017 年爆发增长，2018 年将迎来理性成长。随着分布式光伏电价明确，建设成本持续优化、配套产业日渐成熟，分布式光伏也迎来前所未有的“成长期”。按照规划，2020 年我国将确保分布式光伏装机 60GW。但实际上，目前多地中长期规划的分布式光伏已超过了这一既定目标。。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17 年，是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承上启下，转折变革之年。在这一年里，二期生产线顺利投产运行、双玻高效组件顺利生产，分布式光伏区域项目取得较大进展、连锁加盟实现了湖北省内初步布局、项目应收款下降等方面形成亮点。为了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和激烈竞争，公司主动求变，及时调整发展战略，进行了诸多变革尝试，积累了丰富的宝贵经验，为公司找到契合自身发展的道路

2018 年，对于集中式光伏来说，分布式光伏的补贴较少低于预期，相对来说，分布式电站的 IRR 高于集中式，这是政策的倾向。随着光伏产业的技术的进步，光伏已经过政策扶持期进入了市场导入期，扶持政策即将逐步退出，全面平价上网很有可能会提前实现。基于这些行业发展状况，2018 年将是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转折变革攻坚之年，总体发展思路是“抢占市场份额、创新发展模式、夯实管理基础，向分布式光伏电站服务商转型”。

1、大力发展电站开发业务，2018 年公司业务仍然会以电站开发业务作为主要发展方向，以突破大型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为主，在激烈的市场竞争和有限的屋顶资源竞争下，选择合适的项目进行自投建设。

2、同时加强生产精细化管理，新生产线的建成让公司的产品质量得以保证，在组件生产上提高产能和产品效能，形成自己的品牌优势，助力公司业务大发展。

3、将人才培养和技术创新放在重要地位，加强电站设计能力，吸引优秀专业人才。对公司的核心团队人员加强管理培训，对技术人员加强技能培训，强化施工教导队建设。培养一批有丰富实践经验，

具备基础理论知识的施工指导队伍。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8 年是公司发展的关键一年，公司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大力发展电站开发业务，突破大型项目。电站开发业务仍将成为公司实现 2018 年发展目标的主战场，电站开发部要结合公司实际，整合现有资源，多元化发展，多头并进，年度开发目标 120MW，其中：系统销售（含自持电站及 EPC）30MW、组件对外销售 30MW、代工业务开发 60MW。

2、加强生产基地精细化管理，研究跟踪行业技术趋势，提升产品力和竞争力。不发生一般及以上设备安全事故，加强员工三级安全教育，防范人身安全事故；产品质量稳定，关键指标达到行业平均水平以上，其中工损碎片率 $\leq 3\%$ ，终检成品率 $\geq 98\%$ 、层压良品率 $\geq 99\%$ 、封损率 $< 1\%$ ，提高成品一次合格率；抓好单瓦生产成本的控制和分析；生产制程节约改善专案全年不少于 5 项；能耗改善降低方案全年不少于 4 个。

3、加强工程施工过程管理，提升服务和电站建设品质。专注光伏电站的设计、施工建设相关环节，制定工程设计、施工、验收相关规范和标准，以“严守规程、安全运行、稳发满发、经济运行”为目标，进一步提高电站设计效能、工程施工质量、保障发电效率，针对施工建设的薄弱环节采取针对性措施，强化业务能力培训，强化内部专业人才的培养，提高工程施工人员的专业能力，做市场开发的坚强后盾。

2018 年公司将成立电站运维部门，负责自持电站并网后的工程验收和管理分析，工程全套资料向运维部门移交存档。电站运维部要对自持光伏电站光伏板进行检测，检测每一个组串一遍，有问题的逐片检测，提前发现问题提高发电效率。

4、夯实管理基础，以绩效达成为导向，提升管理效能。积极引入各级专业人才，丰富企业文化建设，强化提升团队竞争力。加强培训体系建设，推动制度化、规范化的管理模式。在培训方面，针对生产和业务模块的规范化、专业化、标准化的要求，开发相应基础性、可操作课程培训。协同各部门将公司运行模式规范起来，促成制度-流程-表格一体化可追溯，可传承的管理体系。

（四）不确定性因素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光伏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光伏产业作为可再生能源的有效利用方式，应用前景十分广阔。为推动光伏产业发展，2012 年以来，我国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财政部等相关政府部门也出台了一系列的补贴措施，大力扶持光伏发电行业的发展，相应的推动了太阳能光伏发电市场的快速发展，有力的促进了行业技术革新，降低了太阳能光伏的发电成本。太阳能光伏发电对政府扶持政策的依赖度虽然逐渐降低，但仍旧与政府补贴政策密切相关。如果未来太阳能光伏补贴政策的扶持力度降低，例如下调或终止光伏发电的相关补贴、削减光伏发电装机计划、发电量不能按时上网等，可能会对光伏行业及公司未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多晶硅片，根据光伏行业特点，多晶硅片原材料为多晶硅料，近年来，随着光伏行业不断复苏，全球多晶硅产能不断释放，多晶硅市场面临供大于求的局面，多晶硅价格迅速下滑，触及底部，近期价格已有企稳回升的趋势，若未来多晶硅价格持续上涨，可能会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3. 非经常性损益波动的风险

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水平影响较大。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各级政府拨付的对公司光伏产业发展的政府补贴具有不确定性；另外，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对外出售自持电站所获得的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非经常性损益的波动将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发生波动。

4、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具有多年的管理经验,注重自主创新、管理架构合理,部门扁平化运作,日常管理及运作效率能适应当前业务的发展。尽管公司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管理经验,组织管理、生产经营、人才激励等机制都能保持有序运行,但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经营管理难度将增加,如果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仍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不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5、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崇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可能通过公司董事会或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对本公司的人事安排、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6、资金压力及融资风险

根据公司业务战略部署,公司正在着力发展光伏电站的开发,对于较好的电站项目考虑公司自持,由于自持光伏电站建设需要大量的前期投入资金,所以公司在向全国范围扩张自持电站业务的过程中,需要将大量自有资金投入于电站投资建设中。目前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靠银行借款及当地政府部门提供的资金贷款。如果公司资金规模及资金使用计划与实际运营投资的节奏出现较大的差异,则进一步业务扩张可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

7、市场开拓竞争风险

2016起公司销售模式进行了调整,在全国范围内,开设分公司及4S店,形成以北京、湖北、浙江为业务中心,同时积极推进业务向全国范围发展。在未来的业务拓展过程中,公司将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各省市相异的地方产业政策,可能会由于缺乏当地营销网络资源而受到地方保护主义、产品价格竞争激烈等因素的不利影响,增加扩展市场地域范围和实现业务布局战略的难度,为公司带来市场开拓竞争风险。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五)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七)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十)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二）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适用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九州方园博乐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4/28-2019/4/27	保证	连带	是	是
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22,750,000.00	2017/10/27-2022/10/27	保证	连带	是	否
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38,356,500.00	2018/1/17-2023/1/17	保证	连带	是	否
总计	261,106,5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	----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261,106,5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200,0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167,530,115.2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贷款本息正常清偿中。

（五）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223,000,000.00	9,891,162.91
6. 其他	-	-
总计	223,000,000.00	9,891,162.91

（七）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九州方园(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九州方园（宜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十）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产及土地	抵押	107,844,735.97	19.59%	短期借款抵押
多线切割机、等机器设备	抵押	32,111,172.27	5.83%	短期借款抵押
丝网印刷流水线、PECVD等机器设备	抵押	23,880,192.68	4.34%	短期借款抵押
300MW组件自动流水线、自动串焊机	抵押	13,838,952.64	2.51%	短期借款抵押
单轨道自动串焊机、高温扩散炉等机器设备	抵押	10,215,657.44	1.86%	短期借款抵押
总计	-	187,890,711.00	34.13%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6,916,666	28.46%	32,758,334	89,675,000	44.8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50,000	2.43%	26,575,000	31,425,000	15.71%
	董事、监事、高管	500,000	0.25%	-	500,000	0.25%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3,083,334	71.54%	-32,758,334	110,325,000	55.1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0,250,000	70.13%	-31,425,000	108,825,000	54.41%
	董事、监事、高管	1,500,000	0.75%	-	1,500,000	0.7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00,000,000	-	0	2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二）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张崇超	145,100,000	-4,850,000	140,250,000	70.13%	108,825,000	31,425,000
2	蒋建君	43,385,000	2,724,000	46,109,000	23.05%	-	46,109,000
3	尹巍	3,051,000	-24,000	3,027,000	1.51%	-	3,027,000
4	晟庭天成	2,666,667	0	2,666,667	1.33%	-	2,666,667
5	前海君创	1,515,000	885,000	2,400,000	1.20%	-	2,400,000
6	林祥君	2,000,000	0	2,000,000	1.00%	1,500,000	500,000
7	骆名映	1,333,333	-32,000	1,301,333	0.65%	-	1,301,333
8	睿高创盈	949,000	0	949,000	0.47%	-	949,000
合计		200,000,000	-1,297,000	198,703,000	99.34%	110,325,000	88,378,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林祥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张崇超先生之妹夫。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张崇超，张崇超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公司的经营决策等事项造成重大影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张崇超先生，董事长、总经理，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长江商学院 EMBA 毕业，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1988 年 9 月至 1996 年 5 月，从事进出口贸易工作；1996 年 6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浙江台州路桥富仕广场董事兼副总经理；2002 年 9 月至今，任宏基置业首席代表；2004 年 6 月至今，任名都物业首席代表；2008 年 1 月至今，任宜都商城执行董事；2009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九州方园董事；2010 年 1 月至今，任九州方园投资执行董事；2010 年 5 月至今，任青农科技执行董事；2013 年 8 月至今，任宜天宝执行董事；2013 年 11 月起，任博乐新能源董事长；2015 年 1 月至今，任新疆新能源执行董事；2015 年 4 月起，任宜昌新能源执行董事；2015 年 5 月起，任九州阳光能源 执行董事；201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挂牌时持股比例为 97%，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例为 70.13%。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一致，合并披露。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 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宜昌市财政局	8,000,000.00	4.50%	2016/11/7-2017/12/31	否
银行贷款	宜昌市财政局	20,000,000.00	3.00%	2017/11/3-2018/11/3	否
银行贷款	宜都市财政局	30,000,000.00	-	2017/5/7-2018/5/7	否
银行贷款	宜都市财政局	10,000,000.00	-	2017/7/18-2018/7/18	否
银行贷款	国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2.00%	2017/01/01-2017/12/31	否
银行贷款	国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	3.00%	2017/5/27-2018/5/27	否
银行贷款	湖北省农村信用社	38,000,000.00	7.83%	2017/1/13-2018/1/12	否
银行贷款	湖北银行	10,000,000.00	7.48%	2017/1/5-2018/1/5	否
合 计	-	171,000,000.00	-	-	-

违约情况：

√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预案

√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张崇超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本科	2015.5.17-2018.5.17	是
林祥君	董事	男	47	高中	2015.5.17-2018.5.17	否
杨晓艳	董事	女	37	大专	2015.5.17-2018.5.17	否
王锋	董事	女	47	研究生	2015.5.17-2018.5.17	否
周宗枚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女	40	本科	2015.5.17-2018.5.17	是
龚会达	财务总监	女	55	本科	2015.5.17-2018.5.17	是
杨安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中专	2015.5.17-2018.5.17	是
张煜	董事	男	41	本科	2015.5.17-2018.5.17	否
赵刚	监事会主席	男	37	大专	2017.6.30-2018.5.17	是
庄情谊	监事	女	46	大专	2015.5.17-2018.5.17	否
胡圣芳	监事	女	30	大专	2015.5.17-2018.5.17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杨晓艳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配偶。董事林祥君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妹夫。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无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张崇超	董事长、总经理	145,100,000	-4,850,000	140,250,000	70.13%	0
林祥君	董事	2,000,000	-	2,000,000	1.00%	0
合计	-	147,100,000	-4,850,000	142,250,000	71.13%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 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	------	--------------------	------	------

刘代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离职
赵刚	电站开发二部副总经理	新任	监事会主席、电站开发二部副总经理	选举新任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赵刚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职于四川光正家居有限公司，负责营销管理工作；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职于广西酷乐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负责营销管理工作；2015 年 11 月至今，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电站开发二部副总经理。在公司外没有任何兼职；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员工情况**（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4	32
财务人员	5	5
生产人员	68	85
销售人员	15	15
技术人员	44	40
员工总计	156	177

注：可以分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1
硕士	—	0
本科	21	22
专科	43	35
专科以下	92	119
员工总计	156	17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 177 人，较报告期初增加 21 人。公司重视人才的引进，通过人才招聘会、网络招聘等方式吸纳优秀专业人才，提供相匹配的职位和福利待遇，并对新引进人才给予持续文化、专业、技术上的引导与培养。

2、员工培训，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对不同层次人员搭建科学合理培训平台，培训内容涉及企业文化、技术、管理、市场等方面。

3、员工薪酬政策，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另外，公司员工薪酬根据员工工作年限、工作绩效等因素进行不定期调整。

4、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核心员工：**

√ 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崔勇	工程部设计主任	-
程云龙	工程部设计副主任	-
程辉	生产部副总经理	-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不适用

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1、崔勇，河南兰考人，华北电力大学博士毕业，任教于三峡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工程师。曾任国网兰考供电公司生产技术部主任、国网江西电力公司电力技能培训中心培训师、烽火科技富华电气公司技术支持工程师、九州方园新能源公司设计部主任等职；长期从事电力、能源领域设计、研发、培训及管理工作，在生产运营中取得了一系列成果；主持或参与能源、电力领域纵横项目多项，发表权威、核心及以上论文多篇。另兼任《水电能源科学》、《电测与仪表》、《可再生能源》期刊审稿专家，湖北省城市经济学会会员；现从事技术经济及管理、新能源运营、电力市场、能源规划等领域的研究与实践工作

2、程云龙，湖北荆门人，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现就职于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主任，工程师。长期从事电力、新能源领域设计、建设、研发、培训及管理工作，主持并参与多项 MW 级光伏电站、光伏扶贫电站以及户用分布式电站设计、建设和技术指导工作，并取得一系列工程实践成果；2018 年在《水电能源科学》期刊发表相关领域核心论文。现从事光伏系统设计与工程建设运营等领域的研究与实践工作。

变动情况：武林先生和汪双先生这两名员工由于个人原因正常离职，未对公司造成任何影响。新技术成员的加入，老技术成员的培养提升，让公司技术领域有新的突破和创新，为公司发展、产品技术质量的提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第九节 行业信息

√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2015 年 5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财务总监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制度，能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股东大会及股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已建立的各项公司治理制度进行变更。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三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董监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无变动修改情况。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	---------	----------------

	开的次数	
董事会	9	1、2017年1月23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湖北宜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3,8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以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所有的土地使用权 3 宗、生活区房产 5 栋、公司不动产一处(含厂房和土地)为湖北宜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3,800 万贷款 提供抵(质)押担保》的议案。 2、2017年3月29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湖北宜天宝商贸有限公司的议案》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3、2017年4月6日董事会,1、审议通过《关于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案;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17年4月7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孙公司九州方圆(枝江)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5、2017年6月6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九州方圆(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17年8月23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7、2017年8月25日董事会,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九州方圆(长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8、2017年10月13日董事会,审议过《关于为九州方圆(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9、2017年10月20日,审议通过《关于为九州方圆(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4	1、2017年4月6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案;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2017年6月30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选赵刚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2017年7月14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赵刚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2017年8月23日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8	1、2017年1月12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 2、2017年4月13日,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湖北宜天宝商贸有限公司的议案》。 3、2017年4月23日,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九州方园(枝江)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4、2017年4月26日,审议通过《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2017年6月21日,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九州方园(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6、2017年7月14日,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赵刚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7、2017年9月11日,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九州方园(长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8、2017年11月20日,审议通过《关于为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运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一、监事会对本年度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监事会对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监事会在审核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后认为：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内容客观、准确、全面、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按现代企业管理制度要求并结合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涵盖了公司战略决策、技术研发、销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会计等公司营运活动的各个环节，并在公司各个层面得到了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自我检查和评价，未发现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上会师报字（2018）第 335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5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太刚、刘东祥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18)第 3356 号

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方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九州方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九州方圆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九州方圆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九州方园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九州方园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九州方园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九州方园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九州方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九州方园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九州方园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太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东祥

中国 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5,480,697.38	33,261,185.0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六、2	0.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六、3	74,048,737.26	96,208,369.21
预付款项	六、4	8,055,047.55	8,563,829.54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六、5	88,696,945.67	109,487,808.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六、6	16,619,702.24	25,617,195.58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483,853.26	10,825.82
流动资产合计	-	213,384,983.36	273,249,213.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1,395,933.48	12,279,777.31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六、9	151,338,275.63	178,984,897.10
在建工程	六、10	25,333,392.90	49,175,717.33
工程物资	六、11	0.00	894,365.85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六、12	94,780,171.03	68,626,459.1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3	391,386.00	55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83,239,159.04	310,516,216.75
资产总计	-	496,624,142.40	583,765,430.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4	171,000,000.00	17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六、15	17,091,977.71	30,226,315.64
应付账款	六、16	62,270,514.43	88,024,227.40
预收款项	六、17	1,293,949.11	3,044,708.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1,586,376.81	2,559,555.63
应交税费	六、19	16,160,642.50	9,896,162.77
应付利息	六、20	4,620,092.33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六、21	17,120,335.92	26,718,727.28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291,143,888.81	333,469,697.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六、22	18,327,483.89	21,353,390.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8,327,483.89	21,353,390.56
负债合计	-	309,471,372.70	354,823,087.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六、24	9,511,877.19	9,511,877.19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25	-22,359,107.49	19,430,465.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7,152,769.70	228,942,342.97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总计	-	187,152,769.70	228,942,342.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496,624,142.40	583,765,430.66

法定代表人：张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事长张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总监龚会达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25,364,568.83	31,194,906.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1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五、1	80,376,889.23	98,038,230.42
预付款项	-	7,244,662.04	25,735,665.8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96,195,069.68	121,462,806.12
存货	-	15,981,332.85	26,456,725.14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225,162,522.63	302,988,334.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55,980,678.04	81,041,669.37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152,210,848.62	179,872,464.77
在建工程	-	22,122,462.78	46,024,787.21
工程物资	-	-	894,365.85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94,780,171.03	68,626,459.1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91,386.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25,485,546.47	376,459,746.36
资产总计	-	550,648,069.10	679,448,080.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171,000,000.00	17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17,091,977.71	30,226,315.64
应付账款	-	61,190,985.52	86,766,453.25
预收款项	-	3,381,949.11	2,820,048.40
应付职工薪酬	-	1,374,361.47	2,294,879.33
应交税费	-	16,114,229.19	9,888,138.27
应付利息	-	4,620,092.33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19,206,813.39	79,011,385.01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293,980,408.72	384,007,219.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18,327,483.89	21,353,390.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8,327,483.89	21,353,390.56
负债合计	-	312,307,892.61	405,360,610.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9,511,877.19	9,511,877.19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28,828,299.30	64,575,593.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38,340,176.49	274,087,470.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550,648,069.10	679,448,080.65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119,096,371.85	54,043,726.09
其中：营业收入	六、26	119,096,371.85	54,043,726.09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54,884,102.27	110,157,678.89
其中：营业成本	六、26	108,127,336.35	46,853,249.00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六、27	2,292,450.09	3,053,413.40
销售费用	六、28	5,471,111.38	7,814,176.67
管理费用	六、29	23,301,478.58	29,993,815.19
财务费用	六、30	13,135,762.48	16,826,173.88
资产减值损失	六、31	2,555,963.39	5,616,850.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2	-2,269,348.21	114,781,024.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883,843.83	-2,941,143.5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3,720,252.72
其他收益	六、33	3,138,906.67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4,918,171.96	54,946,818.69
加：营业外收入	六、34	87,703.16	4,471,796.43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	6,959,104.47	469,560.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1,789,573.27	58,949,054.53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	619,394.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41,789,573.27	58,329,660.4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	-41,789,573.27	58,329,660.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	－	-3,856,700.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1,789,573.27	62,186,361.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41,789,573.27	58,329,66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41,789,573.27	62,186,361.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0.00	-3,856,700.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五、2	-0.21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五、2	-0.21	0.31

法定代表人：张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事长张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总监龚会达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17,160,847.91	67,125,715.78
减：营业成本	-	106,607,220.93	72,150,002.75
税金及附加	-	2,270,527.86	2,760,086.30
销售费用	-	3,332,623.96	4,833,019.43
管理费用	-	15,534,859.54	23,488,384.35
财务费用	-	13,131,432.66	6,207,228.42
资产减值损失	-	2,542,774.76	2,844,732.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5,752,873.10	24,236,336.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883,843.83	-2,941,143.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0.00	-
其他收益	-	3,138,906.67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8,872,558.23	-20,921,402.32
加：营业外收入	-	84,319.00	4,471,796.43
减：营业外支出	-	6,959,054.47	4,181,813.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5,747,293.70	-20,631,419.20
减：所得税费用	-	-	399,882.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5,747,293.70	-21,031,301.71

列)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	-35,747,293.70	-21,031,301.7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35,747,293.70	-21,031,301.7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59,180,189.14	16,878,039.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6	2,064,434.86	156,805,56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61,244,624.00	173,683,607.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02,971,539.59	224,877,605.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4,756,222.91	13,354,914.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779,357.86	13,998,927.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6	28,131,885.65	21,319,29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7,639,006.01	273,550,74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605,617.99	-99,867,137.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7,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2,804,679.36	124,209,666.2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2,804,679.36	131,209,666.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0,100,473.75	51,933,722.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0,100,473.75	51,933,722.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04,205.61	79,275,943.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73,000,000.00	19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3,000,000.00	19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75,000,000.00	17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8,877,866.88	9,312,258.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0,866.8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83,938,733.74	180,312,258.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938,733.74	18,687,741.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5,371,089.86	-1,903,452.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017,629.81	4,921,081.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388,719.67	3,017,629.81

法定代表人：张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事长张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总监龚会达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54,726,558.64	14,584,045.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630,990.87	153,145,07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58,357,549.51	167,729,116.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81,554,638.51	225,646,638.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0,918,222.71	9,599,154.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574,682.92	13,492,75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8,821,623.68	15,118,57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2,869,167.82	263,857,11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488,381.69	-96,128,002.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7,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2,804,679.36	124,209,666.2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2,804,679.36	131,209,666.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0,033,087.70	45,603,523.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7,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0,033,087.70	53,203,52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71,591.66	78,006,142.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73,000,000.00	19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3,000,000.00	19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75,000,000.00	17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8,877,866.88	9,312,258.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0,866.8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83,938,733.74	180,312,258.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938,733.74	18,687,741.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7,321,239.61	565,881.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51,351.50	385,470.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272,591.12	951,351.5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9,511,877.19	-	19,430,465.78	-	228,942,342.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9,511,877.19	-	19,430,465.78	-	228,942,342.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41,789,573.27	-	-41,789,573.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1,789,573.27	-	-41,789,573.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9,511,877.19	-	-22,359,107.49	-	187,152,769.7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9,412,058.62	-	-42,656,077.05	71,376,176.28	238,132,157.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99,818.57	-	-99,818.57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9,511,877.19	-	-42,755,895.62	71,376,176.28	238,132,157.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62,186,361.41	-71,376,176.28	-9,189,814.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62,186,361.41	-3,856,700.94	58,329,660.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67,519,475.34	-67,519,475.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67,519,475.34	-67,519,475.34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9,511,877.19	-	19,430,465.78	-	228,942,342.97

法定代表人：张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事长张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总监龚会达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9,511,877.19	-	64,575,593.00	274,087,470.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9,511,877.19	-	64,575,593.00	274,087,470.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35,747,293.70	-35,747,293.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5,747,293.70	-35,747,293.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9,511,877.19	-	28,828,299.30	238,340,176.49	-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9,412,058.62	-	84,708,527.56	294,120,586.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99,818.57	-	898,367.16	998,185.73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9,511,877.19	-	85,606,894.72	295,118,771.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21,031,301.71	-21,031,301.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1,031,301.71	-21,031,301.7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	9,511,877.19	-	64,575,593.00	274,087,470.19

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基本情况

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张崇超、赵建华、陈威和宜昌市宏基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基置业)以发起方式设立,股本总额为 2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张崇超以人民币 12,000 万元出资,持有 12,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60%;宏基置业以人民币 3,200 万元出资,持有 3,200 万股,持股比例 16%;陈威以人民币 2,800 万元出资,持有 2,8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4%;赵建华以人民币 2,000 万元出资,持有 2,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0%。首期出资金额 5,000 万元。

九州方圆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张崇超	货币	120,000,000.00	60.00%	120,000,000.00	30,000,000.00
2	宏基置业	货币	32,000,000.00	16.00%	32,000,000.00	8,000,000.00
3	陈威	货币	28,000,000.00	14.00%	28,000,000.00	7,000,000.00
4	赵建华	货币	20,000,000.00	10.00%	20,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50,000,000.00

2010 年 11 月 30 日,宜昌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出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宜长会司验字[2010]第 290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6 月,公司还原发起人:股份公司设立时,实际发起人为张崇超、赵建华、陈威、杜军桦、陈日鸿、葛化军、刘荣生、李友杰、周敏、陈言德、林祥君、张华、傅强、应华、项宝通和甘业荣 16 位自然人,但在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时,因部分发起人分布在全国各地,未能及时提交身份证复印件,为方便登记,由张崇超、赵建华、陈威和宏基置业以发起人的身份发起设立公司并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

2011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增加公司实收资本 15,000 万元,增加后公司实收资本金额为 20,000 万元。

本次出资缴足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张崇超	货币	102,600,000.00	51.30%	102,600,000.00	102,600,000.00
2	赵建华	货币	20,000,000.00	1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3	杜军桦	货币	20,000,000.00	1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4	陈日鸿	货币	10,000,000.00	5.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5	葛化军	货币	10,000,000.00	5.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6	陈威	货币	10,000,000.00	5.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7	刘荣生	货币	10,000,000.00	5.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8	李友杰	货币	4,000,000.00	2.00%	4,000,000.00	4,000,000.00
9	周敏	货币	2,500,000.00	1.25%	2,500,000.00	2,500,000.00
10	陈言德	货币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11	林祥君	货币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12	张华	货币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13	傅强	货币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14	应华	货币	1,500,000.00	0.75%	1,500,000.00	1,500,000.00
15	项宝通	货币	1,000,000.00	0.50%	1,000,000.00	1,000,000.00
16	甘业荣	货币	400,000.00	0.20%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u>200,000,000.00</u>	<u>100.00%</u>	<u>200,000,000.00</u>	<u>200,000,000.00</u>

2011年6月12日，宜昌新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股份还原及出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宜新验字[2011]17号”《验资报告》。

2011年6月17日，公司就本次股份还原及出资事宜在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3年5月13日，股东李友杰将其持有的400万股股权，股东傅强将其持有的200万股股权，股东张华将其持有的200万股股权，股东甘业荣将其持有的40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出资额
1	张崇超	货币	111,000,000.00	55.50%	111,000,000.00
2	赵建华	货币	20,000,000.00	10.00%	20,000,000.00
3	杜军桦	货币	20,000,000.00	10.00%	20,000,000.00
4	陈日鸿	货币	10,000,000.00	5.00%	10,000,000.00
5	葛化军	货币	10,000,000.00	5.00%	10,000,000.00
6	陈威	货币	10,000,000.00	5.00%	10,000,000.00
7	刘荣生	货币	10,000,000.00	5.00%	10,000,000.00
8	周敏	货币	2,500,000.00	1.25%	2,500,000.00
9	陈言德	货币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10	林祥君	货币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11	应华	货币	1,500,000.00	0.75%	1,500,000.00
12	项宝通	货币	<u>1,000,000.00</u>	<u>0.50%</u>	<u>1,000,000.00</u>
合计			<u>200,000,000.00</u>	<u>100.00%</u>	<u>200,000,000.00</u>

2015年3月24日，股东赵建华将其持有的2,000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2015年3月28日，股东刘荣生将其持有的1,000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2015年4月7日，股东陈威将其持有的1,000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2015年4月8日，股东葛化军将其持有的1,000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2015年4月15日，股东杜军桦将其持有的2,000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2015年4月28日，股东张崇超将其持有的400万股股权转让给深圳前海晟庭天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015年5月2日，股东陈日鸿将其持有的1000万股股权，股东周敏将其持有的250万股股权，股东陈言德将其持有的200万股股权，股东应华将其持有的150万股股权，股东项宝通将其持有的100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2015年12月15日，张崇超转让400万股给孙进。2015年12月31日，张崇超转让300万股给孙进。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张崇超	187,000,000.00	93.50%
2	林祥君	2,000,000.00	1.00%
3	深圳前海晟庭天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0%
4	孙进	<u>7,000,000.00</u>	<u>3.50%</u>
合计		<u>200,000,000.00</u>	<u>100.00%</u>

2016年1月4日，张崇超转让370万股给孙进；2016年1月27日，孙进转让570万股给蒋建君；2016年1月29日孙进转让500万股给蒋建君；张崇超转让400万股给蒋建君；转让400万股给尹巍；2016年2月1日张崇超转让1,300万股给蒋建君；2016年3月1日蒋建君转让1,515,000股给深圳前海君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创九州1号基金；2016年4月26日尹巍转让949,000股给北京睿高创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016年6月17日张崇超转让600万股给蒋建君；2016年6月24日张崇超转让1,070万股给蒋建君；2016年9月19日深圳前海晟庭天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转让1,333,333股给骆名映；2016年11月1日张崇超转让50万股给蒋建君。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张崇超	145,100,000.00	72.55%
2	蒋建君	43,385,000.00	21.69%
3	尹巍	3,051,000.00	1.53%
4	深圳前海晟庭天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666,667.00	1.33%
5	林祥君	2,000,000.00	1.00%
6	深圳前海君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创九州1号基金	1,515,000.00	0.76%
7	骆名映	1,333,333.00	0.67%
8	北京睿高创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u>949,000.00</u>	<u>0.47%</u>

合计	<u>200,000,000.00</u>	<u>100.00%</u>
----	-----------------------	----------------

2017年1月3日，蒋建君转让30万股给做市券商；2017年1月5日蒋建君转让70万股给做市券商；2017年1月9日，蒋建君转让10万股给做市商；2017年1月13日，蒋建君转让20万股给做市商；2017年1月17日，蒋建君转让11.5万股给深圳前海君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创九州一号基金；2017年1月23日，蒋建君转让100万股给深圳前海君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创九州一号基金；2017年1月25日，张崇超转让300万股给蒋建君；2017年1月26日，张崇超转让185万股给蒋建君。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股票转让方式自2017年2月3日起由协议转让变更为做市转让。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u>序号</u>	<u>股东姓名</u>	<u>持股数量</u>	<u>持股比例</u>
1	张崇超	140,250,000.00	70.1250%
2	蒋建君	46,109,000.00	23.0545%
3	尹巍	3,027,000.00	1.5135%
4	深圳前海晟庭天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666,667.00	1.3333%
5	林祥君	2,000,000.00	1.0000%
6	深圳前海君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创九州1号基金	2,400,000.00	1.2000%
7	骆名映	1,301,333.00	0.6507%
8	北京睿高创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49,000.00	0.4745%
9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498,000.00	0.2490%
10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86,000.00	0.0930%
1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04,000.00	0.0520%
1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03,000.00	0.0515%
13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03,000.00	0.0515%
1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账户	103,000.00	0.0515%
15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00,000.00	0.0500%
16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91,000.00	0.0455%
17	深圳万众腾飞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u>9,000.00</u>	<u>0.0045%</u>
合计		<u>200,000,000.00</u>	<u>100.00%</u>

本公司经营范围：太阳能电子系列产品研发、制造、销售；光伏电站、风力发电站、可再生能源发电站投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以下简称	取得方式
湖北宜天宝商贸有限公司	宜天宝	同一控制下合并
九州方园德国公司	德国公司	新设
新疆九州阳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九州阳光	新设
九州方园(北京)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公司	新设
九州方园(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公司	新设
九州方园(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台州)公司	新设
宜都昌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都昌大	新设
宜昌宏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昌宏强	新设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昌昊新能源有限公司	昌昊公司	新设
九州方园(长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长阳)公司	新设
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台州椒江)公司	新设
九州方园(枝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枝江)公司	新设

(续上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期末持股比例		期初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宜天宝	27,000,000.00	0.00%	—	100.00%	—
德国公司	207,147.50	0.00%	—	100.00%	—
新疆九州阳光	10,000,000.00	100.00%	—	100.00%	—
(北京)公司	4,600,000.00	100.00%	—	100.00%	—
(湖北)公司	2,500,000.00	100.00%	—	100.00%	—
(台州)公司	500,000.00	0.00%	—	100.00%	—
宜都昌大	2,000,000.00	100.00%	—	100.00%	—
宜昌宏强	2,000,000.00	100.00%	—	100.00%	—
(长阳)公司	1,000,000.00	0.00%	—	100.00%	—
昌昊公司	10,000,000.00	100.00%	—	100.00%	—
(枝江)公司	40,000,000.00	0.00%	—	100.00%	—
(台州椒江)公司	10,000,000.00	0.00%	—	100.00%	—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因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为本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以满足本公司持续经营之需要，故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

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②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 ③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④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 ①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 ②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1) 该母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母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母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编制合并报表时，本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

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③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4) 公司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5) 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其他金融负债。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④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⑤和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⑦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② 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年末应收款项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个别认定主要包括：

①对关联方资金往来采取个别认定，除非有证据表明关联方资金往来不能收回，否则对其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其他往来款个别认定：有确定证据表明回收风险极低，对其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个别认定法组合以外及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组合成账龄分析法组合，并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20.00%	20.00%
3—4年(含4年)	50.00%	5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将存货分为原材料、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委外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发出或领用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③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期末对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和销售价格低于成本

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的价值以后期间又得以恢复，在原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确认标准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

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 ④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指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

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项目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4.00%	4.80%
运输设备	5 年	4.00%	19.20%
机器设备和其他	5 年-20 年	4.00-5.00%	4.75%-19.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5、在建工程

- (1) 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
-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借款费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1年及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	5 年	

(3)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

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2、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这里所指的权益工具是企业自身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应当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应当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

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

- 1) 期权的行权价格；
- 2) 期权的有效期；
-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 股价预计波动率；
- 5) 股份的预计股利；
-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②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3、收入

(1) 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选用下列方法：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5)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本公司所涉及的收入主要为电力销售 and 产品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电力销售：公司太阳能电站发电主要销售给国家电网公司，公司每月与国家电网公司就当月发电量进行核对，双方核对后出具电量结算单，公司根据电量结算单金额确认收入；

产品销售：公司销售产品主要为分布式电站销售、太阳能组件及其他配件。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在所有权转移或实际交付并经客户验收时确认销售收入。

光伏扶贫分部式电站项目销售：公司承接为贫困乡、县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根据服务合同的约定，由公司提供一站式服务，在项目得到电力部门的验收后发电全部上网时确认收入。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企业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一）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二）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

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6、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需将支付或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对于承租人在经营租赁中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承租人对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 出租人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承租人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承租人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出租人应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是指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应当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资产折旧的计提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出租人对类似应折旧资产通常所采用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④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⑤ 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出租人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⑥ 经营租赁资产在财务报表中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仍然留在出租人一方，因此出租人将出租资产作为自身拥有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如果出租资产属于固定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项下，如果出租资产属于流动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有关流动资产项下。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法			
1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经公司董事会批准。2016 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 营业外支出	增加-3,720,252.72 减少-3,720,252.72
	未来适用法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7 年度 其他收益项目	影响其他收益 3,138,906.67 元。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五、税项

1、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建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16 年 12 月 13 日，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向公司联合颁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642001175，有效期为三年：2016 年至 2018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如无特别说明，本附注所指“期末”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初”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期”为 2017 年度，“上期”为 2016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122.85	13,073.62
银行存款	8,384,596.82	3,004,556.19
其他货币资金	17,091,977.71	30,243,555.23
合计	25,480,697.38	33,261,185.04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承兑汇票保证金。

(2) 除承兑汇票保证金外，货币资金无其他使用受限情况。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	1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	1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41,650.00	28,098,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1,041,650.00	28,098,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57,641.32	2.51%	1,957,641.3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709,601.48	97.06%	1,660,864.22	2.19%	74,048,737.26
其中：账龄组合	29,669,664.50	38.04%	1,660,864.22	5.60%	28,008,800.28
个别认定	46,039,936.98	59.02%	-	-	46,039,936.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336,251.37</u>	<u>0.43%</u>	<u>336,251.37</u>	<u>100.00%</u>	<u>-</u>
合计	<u>78,003,494.17</u>	<u>100.00%</u>	<u>3,954,756.91</u>	<u>5.07%</u>	<u>74,048,737.26</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57,641.32	1.97%	1,957,641.3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197,794.85	97.69%	989,425.64	1.02%	96,208,369.21
其中：账龄组合	19,788,512.72	19.89%	989,425.64	5.00%	18,799,087.08
个别认定	77,409,282.13	77.80%	-	-	77,409,282.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336,251.37</u>	<u>0.34%</u>	<u>336,251.37</u>	<u>100.00%</u>	<u>-</u>
合计	<u>99,491,687.53</u>	<u>100.00%</u>	<u>3,283,318.32</u>	<u>3.30%</u>	<u>96,208,369.21</u>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往来方	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常州中弘光伏有限公司	1,957,641.32	1,957,641.32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往来方	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旭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950.00	209,95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马鞍山晶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5,501.37	105,501.37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浙江众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u>20,800.00</u>	<u>20,800.00</u>	<u>100.00%</u>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合计	<u>336,251.37</u>	<u>336,251.37</u>	<u>100.00%</u>	

③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122,044.60	1,306,102.23	5%
1-2 年	3,547,619.90	354,761.99	10%
合计	29,669,664.50	1,660,864.22	5.60%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1,438.59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九州方圆博乐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45,925,136.98	1-2 年	58.88%	-
九州方圆（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7,357,052.80	1 年以内	9.43%	367,852.64
温岭市九星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346,139.99	1 年以内	6.85%	267,307.00
远安县河口乡人民政府	4,693,600.02	1 年以内	6.02%	234,680.00
宜都嘉晨科技有限公司	<u>3,547,619.90</u>	<u>1-2 年</u>	<u>4.55%</u>	<u>354,761.99</u>
合计	<u>66,869,549.69</u>		<u>85.73%</u>	<u>1,224,601.63</u>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6,381,205.64	79.22%	4,328,519.55	50.54%
1 至 2 年	1,138,292.00	14.13%	3,994,404.68	46.64%
2 至 3 年	535,549.91	6.65%	240,905.31	2.81%
3 年以上	二	二	二	二
合计	<u>8,055,047.55</u>	<u>100.00%</u>	<u>8,563,829.54</u>	<u>100.00%</u>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预付款性质
		合计数的比例	
苏州润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4.83%	材料款
上海金友金弘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553,832.00	19.29%	材料款
台州市国信进出口有限公司	1,354,651.53	16.82%	材料款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41%	材料款
北京立信东方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537,023.71	6.67%	预付房租
合计	6,445,507.24	80.02%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48,525.20	2.4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401,750.36	96.28%	704,804.69	0.79%	88,696,945.67
其中：账龄组合	4,526,222.64	4.87%	704,804.69	15.57%	3,821,417.95
个别认定组合	84,875,527.72	91.41%	-	-	84,875,527.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2,127.71	1.29%	1,202,127.71	100.00%	-
合计	92,852,403.27	100.00%	4,155,457.60	4.48%	88,696,945.67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05,025.01	2.08%	2,405,025.01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221,744.27	95.53%	733,935.55	0.67%	109,487,808.72
其中：账龄组合	8,757,815.77	7.59%	733,935.55	8.38%	8,023,880.22

个别认定组合	101,463,928.50	87.94%	-	0.00%	101,463,928.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2,749,103.71</u>	<u>2.38%</u>	<u>2,749,103.71</u>	<u>100.00%</u>	<u>二</u>
合计	<u>115,375,872.99</u>	<u>100.00%</u>	<u>5,888,064.27</u>	<u>5.10%</u>	<u>109,487,808.72</u>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中超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248,525.20	2,248,525.20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合计	<u>2,248,525.20</u>	<u>2,248,525.20</u>		

注：根据湖北省宜都市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编号（2016）鄂0581执31号之一）：法院在执行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中超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因被执行人江苏中超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暂无履行义务能力，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同意终结执行程序。待发现江苏中超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有可供执行财产时，再次向法院提交申请执行。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刘仍	630,000.00	630,000.00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王治伟	77,408.20	77,408.20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宜昌博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德国办公室押金	130,787.23	130,787.23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傅强	100,000.00	100,000.00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王媛淑	95,095.00	95,095.00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石东益	28,837.28	28,837.28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合计	<u>1,202,127.71</u>	<u>1,202,127.71</u>		

③ 期末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金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85,422.78	5.00%	34,271.14
1—2年	2,736,690.58	10.00%	273,669.06
2—3年	722,450.77	20.00%	144,490.15

3-4 年	176,508.22	50.00%	88,254.11
4-5 年	<u>205,150.29</u>	<u>80.00%</u>	<u>164,120.23</u>
合计	<u>4,526,222.64</u>	<u>15.57%</u>	<u>704,804.69</u>

④ 组合中，个别认定组合情况：

往来方	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九州方圆（宜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39,739,890.36			无风险，未计提坏账
北京晶澳太阳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7,150,000.00			股权转让款，无风险，未计提坏账
九州方圆（宜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7,351,402.36			无风险，未计提坏账
九州方圆（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3,200.00			无风险，未计提坏账
押金	431,035.00			无风险，未计提坏账
合计	<u>84,875,527.72</u>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冲回坏账准备金额 1,732,606.67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九州方圆（宜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739,890.36	1-2 年	42.80%	
北京晶澳太阳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转股款	37,150,000.00	1-2 年	40.01%	
九州方圆（宜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7,351,402.36	1-2 年	7.92%	
江苏中超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2,248,525.20	2-3 年	2.42%	2,248,525.20
九州方圆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质保金	1,370,945.53	1-2 年	1.48%	137,094.55
合计		<u>87,860,763.45</u>		<u>94.62%</u>	<u>2,385,619.75</u>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46,431.49	-	2,546,431.49	2,433,860.38	-	2,433,860.38

委托加工物资	387,442.22	-	387,442.22	-	-	-
库存商品	11,022,254.00	-	11,022,254.00	21,006,942.67	-	21,006,942.67
发出商品	<u>2,663,574.53</u>	=	<u>2,663,574.53</u>	<u>2,176,392.53</u>	=	<u>2,176,392.53</u>
合计	<u>16,619,702.24</u>	=	<u>16,619,702.24</u>	<u>25,617,195.58</u>	=	<u>25,617,195.58</u>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存货不存在需计提跌价准备情况。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u>483,853.26</u>	<u>10,825.82</u>
合计	<u>483,853.26</u>	<u>10,825.82</u>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权益变动
		丧失控制权之日 剩余股权的公允 价值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内部交易未实 现利润	

联营企业

博乐公司 12,279,777.31 -883,843.83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博乐公司				11,395,933.48

公司将博乐公司持股比例为 30%，对博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所确认的投资损益。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和其他	合计
①账面原值	-	-	-	-
期初余额	<u>114,032,416.30</u>	<u>2,724,492.42</u>	<u>175,162,743.69</u>	<u>291,919,652.41</u>
本期增加金额	37,448,514.49		21,479,658.73	58,928,173.22

其中：购置	-		669,908.54	669,908.54
在建工程转入	36,483,328.64		20,809,750.19	57,293,078.83
工程物资转入及其 他	965,185.85			965,185.85
本期减少金额	68,425,722.60		-	68,425,722.60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处置子公司				-
其他转出	68,425,722.60		-	68,425,722.60
期末余额	83,055,208.19	2,724,492.42	196,642,402.42	282,422,103.03
②累计折旧	-	-	-	-
期初余额	13,218,898.12	2,056,391.99	70,337,303.92	85,612,594.03
本期增加金额	3,113,330.12	189,344.39	14,846,397.58	18,149,072.09
其中：计提	3,113,330.12	189,344.39	14,846,397.58	18,149,072.09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处置子公司				
期末余额	16,332,228.24	2,245,736.38	85,183,701.50	103,761,666.12
③减值准备	-	-	-	-
期初余额	-	-	27,322,161.28	27,322,161.28
本期增加金额	-	-	-	-
其中：计提	-	-	-	-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期末余额	-	-	27,322,161.28	27,322,161.28
④账面价值	-	-	-	-
期末账面价值	66,722,979.95	478,756.04	84,136,539.64	151,338,275.63
期初账面价值	100,813,518.18	668,100.43	77,503,278.49	178,984,897.10

(2) 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账面净值	受限制的原因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1	21,329,485.46	10,215,657.44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2	68,553,400.71	20,330,249.68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3	15,174,290.16	13,838,952.64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4	62,315,137.81	23,880,192.68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5	28,006,144.59	20,868,207.45	借款抵押
合计	195,378,458.73	89,133,259.89	

注：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1：

2015 年 11 月，公司与宜昌市财政局签订《宜昌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专项短期调度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第 3 号），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用于 HIT 电池材料项目，借款期限为一年，自宜昌市财政局实际拨付款项之日起 12 个月整。该借款由宜都市财政局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向宜都市财政局提供反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未还清，借款余额为 800 万元。公司按照原合同预定的利率支付利息。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2：

2017 年 11 月 3 日，湖北三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陵支行接受委托人宜昌市财政局的委托，并根据编号为宜市财银委贷 2016（1）号的《委托贷款委托合同》和编号为宜市财企委贷 201742 号的《委托贷款发放通知单》的要求，向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借款金额为 2000 万元，借款用于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实际放款日算起。公司以土地和房产作为抵押物，同时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崇超、杨晓艳夫妇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3

2017 年 7 月 18 日，公司与宜都市财政局签订《宜都市县域经济发展调度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7 年第 3-1 号），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 2017/7/18-2017/11/28。该借款由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未还清，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4

2017 年 5 月，公司向宜都市财政局借款 3000 万元。该借款由公司以机器设备及国际商贸城、政府大楼光伏电站作为抵押。设备主要系丝网印刷流水线、PECVD 等机器设备。并由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未归还，借款余额为 3000 万元。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5

2017 年 1 月 4 日，公司与湖北宜都农村合作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YD3301020160689），借款金额为 3800 万元，借款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实际放款日算起。公司以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产进行抵押，同时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崇超、杨晓艳夫妇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800 万元。

1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食堂改造	1,320.00	-	1,320.00	-	-	-
二期厂房	5,593,712.08	-	5,593,712.08	-	-	-
						<u>49,175,717.</u>
三期厂房	<u>19,738,360.82</u>	<u>-</u>	<u>19,738,360.82</u>	<u>49,175,717.33</u>	<u>-</u>	<u>33</u>
						<u>49,175,717.</u>
合计	<u>25,333,392.90</u>	<u>-</u>	<u>25,333,392.90</u>	<u>49,175,717.33</u>	<u>-</u>	<u>33</u>

(4) 2017 年度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本期转入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金额	无形资产金额	
监控系统	-	945.00	945.00	-	--
食堂改造	-	1,320.00	-	-	1,320.00
土方回填	-	21,796,550.97	-	21,796,550.97	-
二期厂房	-	11,970,774.24	-	6,377,062.16	5,593,712.08
三期厂房	<u>49,175,717.33</u>	<u>27,854,777.32</u>	<u>57,292,133.83</u>	<u>-</u>	<u>19,738,360.82</u>
合计	<u>49,175,717.33</u>	<u>61,624,367.53</u>	<u>57,293,078.83</u>	<u>28,173,613.13</u>	<u>25,333,392.90</u>

(续上表)

工程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	其中：本期利	本期利息	资金来源
	额	息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率(%)	
监控系统	-	-	-	自筹资金
食堂改造	-	-	-	自筹资金
土方回填	-	-	-	自筹资金
二期厂房	-	-	-	自筹资金
三期厂房	-	-	-	自筹资金

11、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专业材料	-	894,365.85
合计	-	894,365.85

12、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账面原值	-	-	-
（1）期初金额	74,898,933.94	641,741.05	75,540,674.99
（2）本期增加金额	28,173,613.13	103,558.12	28,277,171.25
—购置	-	103,558.12	103,558.12
土方回填	28,173,613.13	-	28,173,613.13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金额	103,072,547.07	745,299.17	103,817,846.24
-累计摊销	-	-	-
（1）期初金额	6,284,371.21	629,844.62	6,914,215.83
（2）本期增加金额	2,114,798.41	8,660.97	2,123,459.38
—计提	2,114,798.41	8,660.97	2,123,459.3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期末金额	8,399,169.62	638,505.59	9,037,675.21
减值准备	-	-	-
（1）期初金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金额	-	-	-
账面价值	-	-	-
（1）期初账面价值	68,614,562.73	11,896.43	68,626,459.16
（2）期末账面价值	94,673,377.45	106,793.58	94,780,171.03

2017年1月4日，公司与湖北宜都农村合作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YD3301020160689），借款金额为3800万元，借款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期限为12个月，自实际放款日算起。公司以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产进行抵押，同时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崇超、杨晓艳夫妇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截止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3800万元。其中土地抵押为都市国用(2011)第010030号等六块土地作为抵押。截止本期末，上述抵押土地原值为94,695,484.91元，净值为86,976,528.51元。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	—	—	—
合计	—	—	—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暂时性差异	35,432,375.79	36,493,543.88
可弥补亏损	<u>6,547,172.73</u>	<u>21,774,463.41</u>
合计	<u>41,979,548.52</u>	<u>58,268,007.29</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0 年	-	
2021 年	21,774,463.41	21,774,463.41
2022 年	<u>34,794,434.90</u>	
合计	<u>56,568,898.31</u>	<u>21,774,463.41</u>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预付装修款	-	555,000.00
园区银杏树、招牌石	<u>391,386.00</u>	-
合计	<u>391,386.00</u>	<u>555,000.00</u>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抵押并保证借款	<u>108,000,000.00</u>	113,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u>63,000,000.00</u>	<u>30,000,000.00</u>
合计	<u>171,000,000.00</u>	<u>173,000,000.00</u>

注 1：2017 年 5 月，公司向宜都市财政局借款 3000 万元。该借款由公司机器设备及国际商贸城、政府大楼光伏电站作为抵押。设备主要系丝网印刷流水线、PECVD 等机器设备。并由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未归还，借款余额为 3000 万元。

注 2：2017 年 7 月 18 日，公司与宜都市财政局签订《宜都市县域经济发展调度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7 年第 3-1 号），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 2017/7/18-2017/11/28。该借款由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未还清，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注 3：2017 年 01 月 05 日，公司与湖北银行宜都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鄂银宜昌（宜都）借 2017010501），借款金额 1000 万元，借款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和房产进行抵押，并由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01 月 05 日至 2018 年 01 月 05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000 万。

注 4：2015 年 11 月，公司与宜昌市财政局签订《宜昌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专项短期调度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第 3 号），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用于 HIT 电池材料项目，借款期限为一年，自宜昌市财政局实际拨付款项之日起 12 个月整。该借款由宜都市财政局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向宜都市财政局提供反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未还清，借款余额为 800 万元。公司按照原合同预定的利率支付利息。

注 5：2017 年 1 月 4 日，公司与湖北宜都农村合作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YD3301020160689），借款金额为 3800 万元，借款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实际放款日算起。公司以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产进行抵押，同时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崇超、杨晓艳夫妇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为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借款合同的有效期限为 3 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800 万元。

注 6：2017 年 5 月 27 日，公司与宜都市国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GTZQ2017021），借款金额为 4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27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该借款由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和本公司全体股东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未归还，借款余额为 4500 万元。

注 7：2017 年 11 月 3 日，湖北三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陵支行接受委托人宜昌市财政局的委托，并根据编号为宜市财银委贷 2016（1）号的《委托贷款委托合同》和编号为宜市财企委贷 201742 号的《委托贷款发放通知单》的要求，向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借款金额为 2000 万元，借款用于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实际放款日算起。公司以土地和房产作为抵押物，同时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崇超、杨晓艳夫妇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注 8：2017 年 01 月 01 日，公司与宜都市国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展期协议》，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0 日。该借款由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未归还，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16、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091,977.71	30,226,315.64
合计	<u>17,091,977.71</u>	<u>30,226,315.64</u>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年以内	24,011,168.66	5,307,530.67
1 至 2 年	3,758,933.68	67,819,015.88
2 至 3 年	25,753,440.51	6,533,319.45
3 年以上	8,746,971.58	8,364,361.40
合计	<u>62,270,514.43</u>	<u>88,024,227.40</u>

(2) 期末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应付款性质	期末金额
应付材料款	45,693,454.37
应付利息费	14,112,267.50
应付设备款	1,004,327.46
应付运费	899,450.10
电站安装费	512,778.90
应付广告费	<u>48,236.10</u>
合计	<u>62,270,514.43</u>

(3)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4,112,267.50	尚未结算
台州市嘉能太阳能电池有限公司	3,534,093.66	尚未结算
燎原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3,860,000.00	尚未结算
苏州宏瑞达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3,709,402.43	尚未结算
江苏福克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16,882.30	尚未结算
合计	<u>28,032,645.89</u>	

1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账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年以内	1,293,949.11	3,044,708.41
合计	<u>1,293,949.11</u>	<u>3,044,708.41</u>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短期薪酬	2,559,555.63	12,479,999.70	13,474,171.03	1,565,384.3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303,044.39	1,282,051.88	20,992.51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u>2,559,555.63</u>	<u>13,783,044.09</u>	<u>14,756,222.91</u>	<u>1,586,376.81</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24,710.21	10,505,436.50	12,400,039.99	530,106.72
职工福利费	-	664,147.45	663,427.45	720.00
社会保险费	24,236.01	670,854.76	175,926.08	519,164.69
其中：医疗保险	24,236.01	573,155.79	78,227.11	519,164.69
工伤保险	-	60,567.50	60,567.5	-
生育保险	-	37,131.47	37,131.47	-
住房公积金	59,650.53	539,932.74	175,947.265	423,63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958.88	99,628.25	58,830.24	91,756.89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u>2,559,555.63</u>	12,479,999.70	13,474,171.03	1,565,384.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	-	1,257,385.58	1,236,393.07	20,992.51
失业保险费	-	45,658.81	45,658.81	-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u>1,303,044.39</u>	<u>1,282,051.88</u>	<u>20,992.51</u>

20、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值税	6,913,894.80	1,616,083.48
企业所得税	1,910,021.46	2,631,569.68
土地使用税	6,936,758.52	5,630,485.82
房产税	372,551.62	
其他	<u>27,416.10</u>	<u>18,023.79</u>
合计	<u>16,160,642.50</u>	<u>9,896,162.77</u>

21、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620,092.33	
合计	<u>4,620,092.33</u>	

21、其他应付款

(1)按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关联方往来款	7,884,753.22	13,269,649.73
单位往来款	4,568,733.10	8,260,095.21
个人往来款	4,212,449.60	2,252,886.34
应付土地款	-	2,000,000.00
保证金和加盟费	454,400.00	<u>936,096.00</u>
合计	<u>17,120,335.92</u>	<u>26,718,727.28</u>

22、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u>21,353,390.56</u>		<u>3,025,906.67</u>	<u>18,327,483.89</u>	政府补助摊销
合计	<u>21,353,390.56</u>		<u>3,025,906.67</u>	<u>18,327,483.89</u>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政府补助	期初金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2011 年省光电子信息专项项目投 资计划	288,888.88		133,333.34	-	155,555.54	与资产相关（注 1）
新能源与环保新兴产业发展奖励 奖金	929,250.00		59,000.00	-	870,250.00	与资产相关（注 2）
1.3MW 太阳能光电建筑生产项目 可再生能源补贴	4,840,000.00		726,000.00	-	4,114,000.00	与资产相关（注 3）
“2012 年省低碳经济发展专项资 金”财政拨款	666,666.67		100,000.00	-	566,666.67	与资产相关（注 4）
厂房屋顶 3MW 太阳能光电建筑生 产项目	11,000,000.00		1,650,000.00	-	9,350,000.00	与资产相关（注 5）
太阳能光伏产业园项目基础设施	2,169,418.33		116,740.00	-	2,052,678.33	与资产相关（注 6）

建设

60MW 多晶硅多层镀膜高密栅线高效电池片生产项目	1,030,000.00	170,000.00	-	860,000.00	与资产相关（注7）
年产 120MW 晶体硅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	<u>429,166.68</u>	<u>70,833.33</u>	=	<u>358,333.35</u>	与资产相关（注8）
合计	<u>21,353,390.56</u>	<u>3,025,906.67</u>	=	<u>18,327,483.89</u>	

注 1：根据都发改【2011】283 号文《2011 年省光电子信息专项项目投资计划》，公司 2011 年获得政府补助 80 万用于公司年产 120MW 晶体硅太阳能垂直一体化产业链项目购置主要生产及辅助设备投入采购监控系统，该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使用期限 6 年进行分期确认收入。

注 2：根据都财建发【2011】56 号文《新能源与环保新兴产业发展奖励奖金》，公司 2012 年获得政府补助 118 万用于公司污水处理环保项目工程，该项目于 2012 年 9 月 1 日完工投入使用，该补助先计入递延收益并按该固定资产使用期限 20 年进行分期确认收入。

注 3：根据(财政部财建【2009】129 号文《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财建【2012】337 号文《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2 年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陆续获得宜都市财政局补助款截至 2013 年累计 508 万元，2014 年收到 218 万，用于公司的 1.3MW 太阳能光电建筑生产项目的设备购置补贴，因该项补助用于太阳能光电建筑项目并投入于在建工程，因此该补助先计入递延收益，该项目在 2013 年 8 月 30 日完成投入使用并按使用期限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确认收入。

注 4：根据(鄂发改环资【2012】904 号)文《湖北省低碳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宜发改环资【2012】383 号文《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12 年省低碳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公司 2013 年获得政府补助 100 万用于宜都国际商贸城建筑一体化光伏并网发电项目(新建 1MWp 光伏发电建筑一体化示范项目)并投入于在建工程，因此该补助先计入递延收益，该项目在 2013 年 8 月 30 日完成投入使用并按使用期限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确认收入。

注 5：根据(财政部财建【2009】129 号文《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鄂财建发【2013】37 号文《关于下达中央财政 2012 年第二批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陆续获得宜都市财政局补助款截至 2013 年累计 1155 万元，2014 年收到尾款 495 万，用于公司厂房屋顶 3MW 太阳能光电建筑生产项目的设备购置补贴因该项补助用于太阳能光电建筑项目并投入于在建工程，因此该补助先计入递延收益，该项目在 2013 年 8 月 30 日完成投入使用并按使用期限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确认收入。

注 6：根据(宜都市财政局都财预发(2015)79 号文《市财政局关于拨付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资金的通知》，公司 2015 年度获得宜都市财政局光伏产业园基础设施补助款 233.48 万元。因该补助用于太阳能光伏产业园基础建设，因此该补助先计入递延收益，该项目在 2015 年 8 月 30 日完成投入使用并按使用期限 20 年进行摊销分期确认收入。

注 7：根据(宜都市发展和改革局都发改【2016】177 号文件《宜都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转发《省发改

委关于下达 2016 年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通知》，公司 2016 年度获得宜都市发改委关于 60MW 多晶硅多层镀膜高密栅线高效电池片生产项目补助 120 万元，因该补助用于 60MW 多晶硅多层镀膜高密栅线高效电池片生产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 7 月份转固开始投入生产，使用期限为 10 年。该补助按使用期限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确认收入。

注 8：根据（宜都市发展和改革局都发改【2014】293 号文件《宜都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 2014 年省环保节能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公司 2016 年度获得宜都市发改委年产 120MW 晶体硅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补助 50 万元，改项目生产设备于 2015 年 8 月年转固开始投入生产，使用年限为 10 年。该补助按使用期限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确认收入。

23、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56,916,667.00				32,758,333.00	32,758,333.00	89,675,000.0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43,083,333.00				-32,758,333.00	-32,758,333.00	110,325,000.00
其中：高管股份	141,750,000.00				-31,425,000.00	-31,425,000.00	110,325,000.00
其他法人股份	<u>1,333,333.00</u>				<u>-1,333,333.00</u>	<u>-1,333,333.00</u>	—
合计	<u>200,000,000.00</u>						<u>200,000,000.00</u>

24、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法定盈余公积	<u>9,511,877.19</u>	—	—	<u>9,511,877.19</u>

2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19,430,465.78	-42,656,077.06	—
其他调整		-99,818.5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89,573.27	62,186,361.41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其他转入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2,359,107.49</u>	<u>19,430,465.78</u>	-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388,653.18	96,682,842.87	50,933,510.52	40,295,405.92
其他业务	<u>7,707,718.67</u>	<u>11,444,493.48</u>	<u>3,110,215.57</u>	<u>6,557,843.08</u>
合计	<u>119,096,371.85</u>	<u>108,127,336.35</u>	<u>54,043,726.09</u>	<u>46,853,249.00</u>

(1) 按模式分类的主营业务

产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太阳能光伏组件	82,942,621.03	75,525,595.47	18,468,274.14	15,170,587.34
电站发电	554,690.51	1,259,516.61	11,490,955.85	8,384,808.74
分布式电站	<u>27,891,341.64</u>	<u>19,897,730.79</u>	<u>20,974,280.52</u>	<u>16,740,009.84</u>
合计	<u>111,388,653.18</u>	<u>96,682,842.87</u>	<u>50,933,510.52</u>	<u>40,295,405.92</u>

(2) 本期客户前五大列示

客户	本期销售金额	占总收入比重
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40,363,292.94	33.89%
湖南红太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31,493.98	7.92%
远安县河口乡人民政府	8,028,717.95	6.74%
宜都三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7,222,198.77	6.06%
温岭市九星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u>6,618,888.88</u>	<u>5.56%</u>
合计	<u>71,664,592.52</u>	<u>60.17%</u>

2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858.18	303,862.35
教育费附加	17,067.58	177,072.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8,886.84	120,878.42
印花税	52,637.25	374,941.79
房产税	441,883.31	334,961.55

土地使用税	1,741,696.93	1,741,696.90
车船税	<u>420.00</u>	
合计	<u>2,292,450.09</u>	<u>3,053,413.40</u>

2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员工薪酬	2,942,022.10	3,558,208.16
租赁费、装修费、办公费	382,669.20	1,442,228.76
业务宣传费、咨询费、广告展览费、物料消耗	552,568.47	1,323,134.98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汽车费用	980,135.66	628,596.32
运费	503,276.05	695,683.28
其他费用	<u>110,439.90</u>	<u>166,325.17</u>
合计	<u>5,471,111.38</u>	<u>7,814,176.67</u>

2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费	2,311,974.24	6,631,408.99
研发费用	2,983,687.70	4,280,102.71
员工工资、社保及福利	6,336,298.51	6,928,929.42
中介费用	754,523.73	2,399,135.96
办公费、水电气费、租赁费	4,772,210.22	2,957,024.15
无形资产摊销	2,123,459.38	1,734,784.14
业务招待费、差旅费	1,923,096.60	2,606,889.56
车辆费	728,565.78	1,194,627.49
摊销费	1,171,813.83	
其他	195,848.59	<u>1,260,912.77</u>
合计	<u>23,301,478.58</u>	<u>29,993,815.19</u>

3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3,497,809.70	16,674,907.71
减：利息收入	457,587.58	359,059.63
汇兑损失	-	-
手续费	34,673.50	510,325.80
其他	<u>60,866.86</u>	

合计	<u>13,135,762.48</u>	<u>16,826,173.88</u>
----	----------------------	----------------------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u>2,555,963.39</u>	<u>5,616,850.75</u>
合计	<u>2,555,963.39</u>	<u>5,616,850.75</u>

32、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3,843.83	-2,941,143.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85,504.38	115,897,833.12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u>1,824,334.61</u>
合计	<u>-2,269,348.21</u>	<u>114,781,024.21</u>

33、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20,252.72
合计		<u>-3,720,252.72</u>

34、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3,138,906.67	
合计	<u>3,138,906.67</u>	

本期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本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厂房屋顶 3MW 太阳能光电建筑生产项目	可再生能源项目补贴	1,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1.3MW 太阳能光电建筑生产项目	可再生能源项目补贴	726,000.00	与资产相关
60MW 多晶硅多层镀膜高密栅线高效电池片生产项目	生产项目补贴	17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省光电子信息专项项目投资计划	光电子信息专项项目补助	133,333.34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伏产业园项目基础设施建设	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116,740.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省低碳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财政	低碳经济发展专项补贴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拨款

奖励	试点示范单位奖励基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120MW 晶体硅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	生产项目补贴	70,833.33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与环保新兴产业发展奖励奖金	环保项目补助	59,000.00	与资产相关
奖励	九州方园科技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奖励	宜昌市专利奖励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3,138,906.67</u>	

35、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59,000.00	59,000.00	4,139,906.67	4,139,906.67
其他	28,703.16	28,703.16	<u>331,889.76</u>	<u>331,889.76</u>
合计	<u>87,703.16</u>	<u>87,703.16</u>	<u>4,471,796.43</u>	<u>4,471,796.43</u>

本期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本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奖励	知名商标奖励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	2017 年稳岗补助	29,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59,000.00</u>	

3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3,500.59	3,500.59
捐赠支出	30,000.00	30,000.00	58,060.00	58,060.00
供应商赔偿款	<u>6,929,104.47</u>	<u>6,929,104.47</u>	<u>408,000.00</u>	408,000.00
合计	<u>6,959,104.47</u>	<u>6,959,104.47</u>	<u>469,560.59</u>	<u>469,560.59</u>

3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5,797.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	613,596.26
合计	-	619,394.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41,789,573.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268,435.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03,146.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02,168.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3,886.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87,478.2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23,776.58
投资收益对所得税影响	-340,402.23
所得税费用	-

38、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政府补贴	172,000.00	2,824,000.00
利息收入	457,587.58	359,059.63
收到的押金、保证金	906,947.28	
加盟费及加盟商装修款	527,900.00	
往来款		153,622,508.66
合 计	2,064,434.86	156,805,568.2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办公费、水电费	3,014,021.35	4,399,252.91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车辆费	3,631,798.04	4,430,113.37
租赁费、装修费	3,194,943.99	
其他费用支出	306,288.49	5,845,192.16

银行手续费	34,673.50	510,325.80
支付票据保证金		4,386,428.85
往来款	17,470,160.28	1,747,984.21
供应商赔偿款	450,000.00	
捐赠支出	<u>30,000.00</u>	<u>—</u>
合计	<u>28,131,885.65</u>	<u>21,319,297.30</u>

3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789,573.27	58,329,660.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55,963.39	5,616,850.75
固定资产等折旧	18,149,072.09	31,779,123.23
无形资产摊销	2,123,459.38	1,672,952.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41,11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20,252.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497,809.70	16,674,907.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69,348.21	-114,781,02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3,596.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97,493.34	-14,404,110.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947,352.69	100,818,663.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474,845.91	-190,649,118.66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605,617.99</u>	<u>-99,867,137.17</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88,719.67	3,017,629.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17,629.81	4,921,081.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5,371,089.86</u>	<u>-1,903,452.13</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388,719.67	3,017,629.81
其中：库存现金	4,122.85	13,073.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384,596.82	3,004,556.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存放同业款项		-
拆放同业款项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8,388,719.67</u>	<u>3,017,629.81</u>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包含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股权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 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 投资对应的合并 财务报表层面享 有该子公司净资 产份额的差额
（台州）公司	2,800,000.00	100%	协议转让	2017年5月25日	完成工商股权变更	455,815.90
宜天宝		100%	注销	2017年7月12日	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1,667,966.25
德国公司		100%	强制注销			-173,354.03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台州) 公司						
宜天宝						
德国公司						

(1) (台州) 公司的处置：公司将九州方园（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给九州方园（宜都）新能源有限公司，转让协议签订日 2017 年 5 月 13 日，工商变更日 2017 年 5 月 25 日。转让总价款为 3000 万，首次支付价款 280 万。

(2) 宜天宝公司的处置：宜天宝公司原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实收资本 2700 万元，经宜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8 日，股东会同意于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进入清算程序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清算结束，2017 年 7 月 12 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

(3) 德国公司的处置：德国公司因长期无经营，被当地相关机构强制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 公司	北京	北京	电站建设、销售	100%	-	新设
(湖北) 公司	湖北	湖北	电站建设、销售	100%	-	新设
宜都昌大	湖北	湖北	电站建设、销售	100%	-	新设
宜昌宏强	湖北	湖北	电站建设、销售	100%	-	新设
(长阳) 公司	湖北	湖北	电站建设、销售	100%	-	新设
昌昊公司	新疆	新疆	电站建设、销售	-	100%	新设

说明：宜都昌大、宜昌宏强、（长阳）公司、等三家公司尚未开展运营。（长阳）公司正在准备办理注销。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 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	对联营企业投资
				直接	间接	比例	的会计处理方法
博乐公司	新疆	新疆	电站建设运营	30%		30%	权益法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博乐公司
流动资产	109,762,832.41
非流动资产	670,811,796.04
资产合计	780,574,628.45
流动负债	599,244,306.23
非流动负债	30,235,312.10
负债合计	629,479,618.33
股东权益	151,095,010.12
营业收入	63,563,664.49
净利润	-2,946,146.1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u>-2,946,146.11</u>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六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均使用的是固定利率。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期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85.73%；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单位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4.62%。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截止本期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 到 2 年	2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	-	-	-
短期借款	177,265,181.94			177,265,181.94
应付票据	17,091,977.71			17,091,977.71
应付账款	62,270,514.43			62,270,514.43
其他应付款	17,120,335.92			17,120,335.92
应付职工薪酬	<u>1,586,376.81</u>			<u>1,586,376.81</u>
合计	<u>275,334,386.81</u>			<u>275,334,386.81</u>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本期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2.02%。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系自然人股东张崇超，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持有公司 72.55%的股权。

2、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本企业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本年联营企业与本公司未发生关联方交易。

4、其他关联方名单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湖北宜都商城实业有限公司	张崇超控制的企业
宜都市名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崇超控制的企业
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参股企业，张崇超之配偶杨晓艳控制的企业
湖北青农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间接持股企业
湖北农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间接持股企业
宜昌市宏基置业有限公司	张崇超直接和间接参股企业
九州方园集团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妹张雪琴控制的企业
湖北金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兄弟张妙普控制的企业
宜都九州方园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兄弟张妙普控制的企业
宜都市九州方园家具生活馆	张崇超之兄弟张崇云经营的个体户
浙江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参股企业
九州方园博乐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
湖北星星宏基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参股企业
蒋建君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超过 5%的股份
杨晓艳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配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林祥君	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妹夫
张妙普、张崇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兄弟
张雪琴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张崇超之妹
周宗枚	公司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王锋	公司董事
杨安文、龚会达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庄情谊、凌授起、胡圣芳	公司监事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 ①杨晓艳将位于宜都市园林大道1号商城K4区7幢铺148号的房产免费租赁给宜天宝，租赁面积为45.11平方米，租赁期为2013年5月8日至2018年5月8日。
- ②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将位于宜都市宜华大道108号国际商贸城1#楼的房产免费租赁给宜昌新能源，租赁面积为200平方米，租赁期为2015年4月1日至2020年4月1日。

(2) 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本期厂房建设承建方为湖北金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湖北金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期为公司厂房建造金额合计9,891,162.91元（不含税金额）。

6、关联方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九州方园博乐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4/28	2019/4/27	否

②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6-11-16	2017-11-16	否
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7-1-5	2018-1-5	否
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45,000,000.00	2017-5-31	2018-5-27	否
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7-1-1	2017-6-30	否
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6-11-1	2018-10-31	否

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7-11-24	2019-11-23	否
张崇超、杨晓艳	本公司	38,000,000.00	2017-1-4	2018-1-4	否
张崇超、杨晓艳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7-11-3	2018-11-3	否

备注：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担保的 2000 万，由于该款项到期未予以续签合同，相关的担保责任未履行完毕。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		-
博乐公司	45,925,136.98	77,409,282.13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应付款		-
张崇超		716,149.73
宜昌市宏基置业有限公司	6,350,000.00	6,350,000.00
湖北金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1,049.52	
杨晓艳	913,724.60	5,000,000.00
湖北农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3,500.00	1,203,500.00
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	66,479.10	

十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 年 3 月 28 日，张崇超与刘荣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刘荣生将持有的九州方园 5%股份，即 1,000 万股份转让给张崇超。

2016 年刘荣生与张崇超因上述股权转让间的履行义务等产生纠纷，并诉至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经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2017）鄂民终 1041 号】，刘荣生、张崇超之间的股权转让合同自 2016 年 5 月 12 日《解除〈股权转让协议〉（通知书）》送达张崇超时起解除；张崇超于判决生效后 30 日内向刘荣生返还九州方园股份 1,000 万股。

2018 年 1 月 1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就上述事宜，将被执行人张崇超所持有的九州方园股票 1,000 万股变更登记至申请人刘荣生名下。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2、本公司作为担保方，2017 年度发生的担保事项如下：

被担保方	关联方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50,000.00	2017/10/27	2022/10/27	否
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56,500.00	2018/1/17	2023/1/17	否
合计		<u>61,106,500.00</u>			

3、注：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 14 日和 2017 年 12 月 27 日与利星行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文号为 FS17000822 和 FS17000851《融资租赁合同》，融资租赁总金额为人民币 61,106,500.00 元。该项融资租赁由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已经建好的电站作为抵押物为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57,641.32	2.32%	1,957,641.3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034,400.85	97.28%	1,657,511.62	2.02%	80,376,889.23
其中：账龄组合	29,602,612.50	35.10%	1,657,511.62	5.60%	27,945,100.88
个别认定组合	52,431,788.35	62.18%	-	-	52,431,788.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336,251.37</u>	<u>0.40%</u>	<u>336,251.37</u>	<u>100.00%</u>	<u>-</u>

合计	84,328,293.54	100.00%	3,951,404.31	4.69%	80,376,889.23
----	---------------	---------	--------------	-------	---------------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57,641.32	1.93%	1,957,641.3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020,866.73	97.74%	982,636.31	0.99%	98,038,230.42
其中：账龄组合	19,652,726.22	19.40%	982,636.31	5.00%	18,670,089.91
个别认定组合	79,368,140.51	78.34%	-	-	79,368,140.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6,251.37	0.33%	336,251.37	100.00%	-
合计	101,314,759.42	100.00%	3,276,529.00	3.23%	98,038,230.42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往来方	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常州中弘光伏有限公司	1,957,641.32	1,957,641.32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往来方	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旭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950.00	209,95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马鞍山晶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5,501.37	105,501.37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浙江众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800.00	20,8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合计	336,251.37	336,251.37	100.00%	

(2) 期末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054,992.60	1,302,749.63	5%
1-2 年	3,547,619.90	354,761.99	10%
合计	29,602,612.50	1,657,511.62	5.6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九州方园博乐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45,925,136.98	54.46%	—
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7,357,052.80	8.72%	367,852.64
温岭市九星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346,139.99	6.34%	267,307.00
远安县河口乡人民政府	4,693,600.02	5.57%	234,680.00
宜都嘉晨科技有限公司	<u>3,547,619.90</u>	<u>4.21%</u>	<u>354,761.99</u>
合计	<u>66,869,549.69</u>	<u>79.30%</u>	<u>1,224,601.63</u>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8,525.20	2.24%	2,248,525.2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846,403.58	96.56%	651,333.90	0.67%	96,195,069.68
其中：账龄组合	3,755,988.92	3.74%	651,333.90	17.34%	3,104,655.02
个别认定组合	93,090,414.66	92.81%	—	—	93,090,414.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1,202,127.71</u>	<u>1.20%</u>	<u>1,202,127.71</u>	<u>100.00%</u>	<u>—</u>
合计	<u>100,297,056.49</u>	<u>100.00%</u>	<u>4,101,986.81</u>	<u>4.09%</u>	<u>96,195,069.68</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2,114,702.77	98.72%	651,896.65	0.53%	121,462,806.12
其中：账龄组合	7,454,972.44	6.03%	651,896.65	8.74%	6,803,075.79

个别认定组合	114,659,730.33	92.69%	-	-	114,659,730.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1,582,190.71</u>	<u>1.28%</u>	<u>1,582,190.71</u>	<u>100.00%</u>	<u>-</u>
合计	<u>123,696,893.48</u>	<u>100.00%</u>	<u>2,234,087.36</u>	<u>1.81%</u>	<u>121,462,806.12</u>

① 期末组合中，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中超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248,525.20	2,248,525.20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合计	<u>2,248,525.20</u>	<u>2,248,525.20</u>		

注：根据湖北省宜都市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编号（2016）鄂0581执31号之一）：法院在执行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中超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因被执行人江苏中超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暂无履行义务能力，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同意终结执行程序。待发现江苏中超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有可供执行财产时，再次向法院提交申请执行。

② 期末组合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朶仍	630,000.00	630,000.00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王治伟	77,408.20	77,408.20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宜昌博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德国办公室押金	130,787.23	130,787.23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傅强	100,000.00	100,000.00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王媛淑	95,095.00	95,095.00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石东益	28,837.28	28,837.28	100%	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
合计	<u>1,202,127.71</u>	<u>1,202,127.71</u>		

② 期末个别认定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期末金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九州方圆（宜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39,739,890.36		无风险，未计提坏账
北京晶澳太阳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7,150,000.00		股权转让款，无风险，未计提坏账
九州方圆（宜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7,351,402.36		无风险，未计提坏账
新疆九州阳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43,913.75		无风险，未计提坏账
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装分公司	1,604,306.19		子公司，无回收风险
九州方圆（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子公司，无回收风险
九州方圆（北京）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99,354.00		子公司，无回收风险
张崇超	450,000.00		关联方，未计提坏账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昌昊新能源有限公司	352,000.00		子公司，无回收风险
九州方圆（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3,200.00		无风险，未计提坏账
湖北青农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		关联方，未计提坏账
押金、保证金	145,800.00		无风险，未计提坏账
宜都市市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48.00		关联方，未计提坏账
合计	<u>93,090,414.66</u>	=	=

③ 期末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4,371.11	10,718.56	5.00%
1—2 年	2,437,508.53	243,750.85	10.00%
2—3 年	722,450.77	144,490.15	20.00%
3—4 年	176,508.22	88,254.11	50.00%
4—5 年	<u>205,150.29</u>	<u>164,120.23</u>	<u>80.00%</u>
合计	<u>3,755,988.92</u>	<u>651,333.90</u>	<u>17.34%</u>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九州方园（宜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739,890.36	1年以内、1-2年	39.62%
北京晶澳太阳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150,000.00	1-2年	37.04%
九州方园（宜昌）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51,402.36	1-2年	7.33%
新疆九州阳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343,913.75	1年以内、1-2年	4.33%
江苏中超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8,525.20	2-3年	2.24%
合计		<u>90,833,731.67</u>		<u>90.56%</u>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630,000.00		10,630,000.00	34,807,147.50	-	34,807,147.5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u>45,350,678.04</u>		<u>45,350,678.04</u>	<u>46,234,521.87</u>	-	<u>46,234,521.87</u>
合计	<u>55,980,678.04</u>		<u>55,980,678.04</u>	<u>81,041,669.37</u>	-	<u>81,041,669.37</u>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
					减值准备	准备
宜天宝	27,000,000.00	-	27,000,000.00	--		
德国公司	207,147.50	-	207,147.50	-		
（北京）公司	4,600,000.00	3,180,000.00	-	7,780,000.00		
（湖北）公司	2,500,000.00	350,000.00	-	2,850,000.00		
（台州）公司	<u>500,000.00</u>	<u>2,800,000.00</u>	<u>3,300,000.00</u>	-		
合计	<u>34,807,147.50</u>	<u>6,330,000.00</u>	<u>30,507,147.50</u>	<u>10,630,000.00</u>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成本法转权益法 初始金额	追索调整处置前 产生的投资损益	本期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 变动
联营企业						
博乐公司	46,234,521.87			<u>-883,843.83</u>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博乐公司				45,350,678.0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9,453,129.24	95,162,727.45	64,015,500.21	65,592,159.67
其他业务	<u>7,707,718.67</u>	<u>11,444,493.48</u>	<u>3,110,215.57</u>	<u>6,557,843.08</u>
合计	<u>117,160,847.91</u>	<u>106,607,220.93</u>	<u>67,125,715.78</u>	<u>72,150,002.75</u>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3,843.83	-5,763,663.8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u>-4,869,029.27</u>	<u>30,000,000.00</u>
合计	<u>-5,752,873.10</u>	<u>24,236,336.14</u>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85,504.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7,906.67
债务重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30,401.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117,999.0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17,999.0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5,117,999.02
-------------------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元）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9%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3%	-0.18	-0.18

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